

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于近日收到监事于华锋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。因工作调整，于华锋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职务。于华锋先生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不会影响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行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规定，该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监事会之日起生效。

于华锋先生在任职期间，勤勉尽责、恪尽职守，在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上发挥了积极作用，公司监事会对此深表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五日